

可勘過某隨身雜物事

右差某國發向仍可勘過之狀牒送如件故牒

年月日

目

守

掾

〔續日本紀元六〕靈龜元年五月辛巳始今諸國百姓往來過所用當國印焉

〔享祿本類聚三代格十八〕太政官符

應以過所度足柄碓氷等關事

右得相模國解稱依太政官去年九月十九日符旨始置件關爾來部內清靜奸濫稍絕而勘過往還之人物已無本司之過所因斯無文勘據更致稽擁望請下知諸司諸國令請過所將以勘過其當國以東諸國過所先令進國國司判署下關令勘然則奸濫永遏人心自肅謹請官裁者左大臣宣奉勅依請宜仰諸司并東海東山道等諸國依件令行

昌泰三年八月五日

〔吾妻鏡四〕元曆二年元治三月十三日丙申對馬守親光者武衛御外戚也在任之間為平氏被襲之

由依有其聞可迎取之旨今日被仰送參河守之許剩作過書所被遣也

下 西海山陽道諸國御家人

可令早無事煩勘過對馬前司上道事

右彼對馬前司自住國所被上道也諸國路次之間無事煩無狼藉可令勘過之狀所仰如件  
以下

元曆二年三月十三日